輔仁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已畢（結）業師資生選擇「先資格考試後教育實習」申請表

* 已畢（結）業師資生定義：107年6月（106學年度）以前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（普通課程、專門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），但尚未參加「教育實習」者。
* 「先資格考試後教育實習」順序：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（普通課程、專門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）→取得「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→通過「教師資格考試」→完成教育實習→取得教師證書。
* 選擇「先資格考試後教育實習」者，需具學士以上學位、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（限中教師資生）、教育專業學分證明書後，方能取得「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
| 教育學程級別 | □中教　□小教 　 　 級 　 班 　 號 |
| 學 號 |  |
| 就讀系所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E – mail |  |
| 申請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）申請日期： 年 月　 日 | |

**師培中心收件日期：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**